

证券代码：873500

证券简称：博克斯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7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徐兵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发出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080,30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9,600,248.58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6,361,818.61 元。公司本次权益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46,086,4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人民币 15,024,166.4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人所得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080,30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7 日